

##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 三、薪酬标准

#####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职务领取薪酬，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执行；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

#####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报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四、其他规定

(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

(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 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领取的部分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的按月/季度发放中给予调整，确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全年基本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